

2024 年度江门市蓬江区民政局“三公”经费 决算公开

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江门市蓬江区民政局 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.05 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 1.05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6 万元，下降 36.3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54 万元，下降 10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.05 万元，完成预算 1.05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.1 万元，增长 10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.05 万元，完成预算 1.05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.1 万元，增长 1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16 万元，下降 100%。

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。

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.05 万元，占 10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占 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.05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.05 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，主要用于机要通信、应急工作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主要用于无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 0 个，来访外宾 0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0 次，接待人数共 0 人。本年无公务接待。

表9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部门：江门市蓬江区民政局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1.05	0.00	1.05	0.00	1.05	0.00	1.05	0.00	1.05	0.00	1.05	0.00

注：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